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拟定 202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 本议案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二、 本议案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 薪酬标准及发放办法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一）基本薪酬：根据工作岗位和工作内容、职位价值、责任、能力、市场薪酬等因素确定的基本工资薪酬标准，并按月发放。

（二）绩效薪酬：与公司经营目标和个人绩效挂钩，分为月度绩效薪酬和年度绩效薪酬两部分，月度绩效薪酬根据月度考核结果统算兑付，按对应考核周期发放；年度绩效薪酬根据年度初步核算的考核结果进行预发，预留一定比例的年度绩效薪酬在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披露后支付，最终绩效结果将依据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数据评价确定。上述绩效薪酬，将根据最终绩效评价结果核定，多退少补。

（三）中长期激励收入：与中长期考核评价结果相关联的收入，包括但不限于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员工持股计划以及其他中长期专项奖金、激励等。

四、 其他规定

（一）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二）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出席股东会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三）上述薪酬方案不包括职工福利费、各项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五、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审议情况

该方案已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定期）审议通过。兼任高管的关联董事李银

会先生、冯声宝先生、范文丁先生、赵洁女士已回避表决。本方案直接提请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